

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67桃園市平鎮區龍南路31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費文清
電話：(03)4501450-610
傳真：(03)4508944
電子信箱：t018@m5.jj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忠小輔字第11300027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6日桃教特字第
113001727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5月1日（三）下午13：20至16：2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2樓禮堂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情緒障礙孩子的因應與策略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黃惠玲教授(台灣大學臨床心理學博士)。
- 六、參與對象：以本校校內教職員優先錄取，若有餘額開放本
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教保員及家
長，最多報名人數15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4月30日(星期二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
資訊網 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>) -研習報名-縣市
特 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12)學期



(下)-點選「登錄單位-忠貞國小」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因校內停車位數量有限，恕無法提供汽車停車，參與人員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，或至學校周邊停車。

十、研習相關諮詢請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(電話：03- 4501450分機 610或611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

